

证券代码：874168 证券简称：睿智环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梁剑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0,451,51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存在回购股份的则以总股本减去回购股份后的股份数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542184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542184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转增 39,548,49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匹配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提升公司品牌辨识度和市场影响力，公司拟对现有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进行变更。原公司名称“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Guangdong Ruizhi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拟变更为“广东睿智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Guangdong Ruizhi High-Tech Technology Co., Ltd.）；原证券简称“睿智环科”拟变更为“睿智高科”，原证券代码保持不变，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及英文名称备案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原审计机构”）承办。在过往合作期间，原审计机构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秉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高效完成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等各项工作，其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专业保障。

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经综合评估原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及诚信状况，公司拟续聘原审计机构为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及名称、证券简称、董事人数变更等相关事项，结合修订后《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

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监事会充分讨论，提名梁剑梅女士、邱显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生效。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为三年。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上述监事候选人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1 月 24 日